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绿景地产

股票代码：0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南阳银都建国酒店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路 268 号

通讯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路 268 号

联系电话：0377- 63895999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特别提示

（一）报告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报告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报告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变化是根据南阳银都建国酒店与深圳市宽天下投资有限公司于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进行的。

（四）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景地产”）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绿景地产的股份。

（五）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出让人和相关中介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释义

本持股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出让方、南阳银都建国	指南阳银都建国酒店
受让方、深圳宽天下	指深圳市宽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绿景地产	指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份转让	指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出让股份的行为
元	指人民币元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南阳银都建国酒店

注册地：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牛振友

注册资本：贰亿叁仟万元人民币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注册号码：4113001101031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集体企业

经营范围主营：住宿、中西餐、自制食品、酒吧、商务、包装食品。

兼营：娱乐、健身、桑拿、按摩、服装、百货、副食、纺织品、花店、美容美发、康乐、洗衣、停车。

经营期限：自 2006 年 5 月 15 日起至不限年限

税务登记证号码：豫国税宛字 412901540320155 号

豫地税龙字 41130315525204—4 号

出资人名称：南阳市商业银行工会委员会

通讯方式：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路 268 号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路 268 号

邮编：473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 居留地	其他国家/地区 居留权	在公司 任职
牛振友	男	中国	南阳	无	总经理
宋淑慧	女	中国	南阳	无	副总经理
刘同春	男	中国	南阳	无	财务部经理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它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绿景地产股份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绿景地产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持股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共持有绿景地产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25,449,550 股，占绿景地产已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6.35%，为绿景地产第二大股东。

（二）本次股份转让的基本情况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南阳银都建国酒店与深圳市宽天下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绿景地产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25,449,550 股转让给深圳市宽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内容摘要

- 1、转让数量：合计 25,449,550 股
- 2、占绿景地产总股本的比例：16.35%
- 5、股份性质：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 6、转让价款总额：46,340,500 元人民币
- 7、股份转让的支付对价：现金
- 8、付款安排：深圳市宽天下投资有限公司按下述约定分期支付收购价款。

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深圳宽天下向南阳银都建国酒店支付 1000 万元的收购定金，并在过户手续完成之日起五个

工作日内：深圳宽天下向南阳银都建国酒店支付剩余的收购款项 36,340,500 元。

9、协议的签署时间：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二、本次股份转让无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双方就股权行使不存在其他安排，出让方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后不再持有绿景地产定向法人境内法人股。

三、出让人在本次股权转让后不再持有绿景地产股份。

四、出让人不存在未清偿对绿景地产的负债，绿景地产也未为出让人提供担保，出让人也不存在损害绿景地产的其他情况。

第三章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买卖绿景地产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南阳银都建国酒店在提交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绿景地产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

南阳银都建国酒店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提交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绿景地产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明文件，南阳银都建国酒店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提交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绿景地产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四章 备查文件

一、各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1、南阳银都建国酒店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深圳市宽天下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复印件

1、 南阳银都建国酒店主要负责人员的名单：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 居留地	其他国家/地区 居留权	在公司 任职
牛振友	男	中国	南阳	无	总经理
宋淑慧	女	中国	南阳	无	副总经理
刘同春	男	中国	南阳	无	财务经理

- 2、牛振友身份证明复印件
- 3、宋淑慧身份证明复印件
- 4、刘同春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本报告中涉及到的文件：

《股权转让协议》；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签字：

盖章：南阳银都建国酒店

签注日期：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绿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12 楼 A 室
股票简称	绿景地产	股票代码	0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南阳银都建国酒店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河南省南阳市中州路 26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25, 449, 550 万股 持股比例: 16.35%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 0 股 持股比例: 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本次股份转让的定价合理，程序合法，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不需取得批准。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南阳银都建国酒店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三日